

第一章 扩大中等收入者^① 比重的总体战略

内容提要

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是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的
重要内容,是我们实现全社会共同富裕的必然要求,是我们全面建设
小康社会的一项重要任务,有利于维护国家经济社会稳定,有助于
扩大消费,拉动经济增长。全面小康社会中等收入者比重应在 50%
以上。选择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的战略要坚持以下基本原则:1. 坚
持‘发展才是硬道理’的基本原则;2. 坚持协调发展的原则;3. 坚持
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4. 坚持以市场调节为主政府调控为铺的
分配制度改革原则。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的战略措施首先要规范初
次分配,这是我们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的主要途径。其次要解决发
展的问题,同时要强化再分配功能。此外,要着手建立第三次分配
体系。

①在中等收入人群的概念术语上,有诸如“社会中等收入群体”、“中等收
入人群”、“中等收入阶层”、“中产阶级”、“社会中间层”等不同的提法,
我们沿用十六大提法“以共同富裕为目标,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提高
低收入者收入水平”。本书研究的对象是中等收入者而不是中产阶级。

党的十六大提出“以共同富裕为目标,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提高低收入者收入水平”,我们认为,这不仅仅是深化分配制度改革的指导思想,更重要的,它和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有着密切关系,其历史意义不亚于在我国计划经济体制下长期采取平均主义的分配方式之后,提出“让一小部分人先富起来”^①的战略调整,将对我国未来的经济社会发展产生积极的重大影响。

改革开放以来,在分配上打破平均主义,极大地调动起人民群众发展经济的积极性,经过 20 多年的经济较快发展,我国的综合国力显著增强,人民生活水平得到极大改善,提前实现邓小平提出的“三步走战略”的前两步目标,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新阶段。全面实现小康社会的重要任务就是要逐步解决目前存在的经济社会发展中低水平、不协调的问题,从分配领域来说,就是要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使更多的人分享到改革的成果。

一、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战略意义

(一) 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是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

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了新的科学发展观,要求“坚持以人为本,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促进经济社会和人的全面发展”,强调“按照统筹城乡发展、统筹区域发

^① 邓小平指出:“我们的政策是让一部分人、一部分地区先富起来,以带动和帮助落后的地区,先进地区帮助落后地区是一个义务。我们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根本目标是实现共同富裕,然而平均发展是不可能的。过去搞平均主义,吃‘大锅饭’,实际上是共同落后,共同贫穷,我们就是吃了这个亏。改革首先要打破平均主义,打破‘大锅饭’,现在看来这个路子是对的”。《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 155 页。

展、统筹经济社会发展、统筹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统筹国内发展和对外开放的要求”构建和谐社会。分配关系是经济社会发展的最终体现，用科学发展观来指导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就是要统筹兼顾解决好未来一个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不协调的突出问题即分配关系问题，就是要积极采取政策措施逐步形成庞大稳定的中等收入群体，使更多的人过上富裕生活。因此，从根本上来说，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是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采取了不均衡的发展战略，取得了巨大的成就，在经济快速发展的同时，也积累了不少矛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城乡差距、地区差距、居民收入差距持续扩大等方面。“十一五”时期我国进入经济社会发展的一个新阶段，既是各种矛盾的“凸显期”，也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为解决面临的突出矛盾和借鉴国际发展经验，树立科学发展观至关重要。如何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就成为“十一五”时期的首要任务。

（二）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是我们实现全社会共同富裕的必然要求，是我们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任务

从现在起到 2020 年全面实现小康，实现共同富裕，就是要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缩小收入差距，使更多的人分享到改革的成果。低收入者逐步成为中等收入者，中等收入者越多，从整体上说，我国人民的收入和生活水平的提高也就越快。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将使我国的从业人员越来越多地达到小康乃至富裕生活的水平，这是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进而实现全社会共同富裕必经的发展阶段。

中等收入者比重扩大后，收入差距就会相应地缩小，收入

分布就会趋向合理。从基尼系数①明显上升看,中国收入分配不平等状况比较突出。如果分配不公引起的贫富差距过大,就会影响社会稳定。据世界银行发展报告中的中国基尼系数,从1980年的0.33扩大至1998年的0.40,目前已扩大至0.458,有的地区通过调查已超过了0.46。其实,收入差距过大的真正威胁不是差距有多大,基尼系数有多大,而是处于金字塔分配结构的底端即低收入者比例的多少。单一基尼系数指标对一个国家收入分配公平程度的衡量是有局限性的,事实上,各国实际测得的基尼系数数值均在0.1~0.6之间,因此,准确地说,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不是缩小最高收入和最低收入之间差距的过程,而是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的过程。

(三) 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有助于扩大消费,拉动经济增长

1. 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使得全国平均收入水平增加,居民购买力得到提高对扩大消费起直接作用。随着中等收入者比重的扩大,中国消费率(消费占GDP的比率)将不断上升。中等收入阶层扩大后对社会整体的消费会有更大的刺激。市场的需求将得到更大的提高,相应地就会促进制造商的生产能力,从而带动生产、消费市场,进而带动GDP总量的增长。

2. 中等收入者有消费结构升级的欲望和消费的能力。从边际消费倾向看,中等收入人群的边际消费倾向最高,依次为中高收入人群、最高收入人群、最低收入人群、中低收入人群。如果把中上收入户作为一组来比较,其边际消费倾向明显高

① 基尼系数是意大利经济学家基尼(GINI)根据著名的洛伦兹曲线提出的判断收入公平程度的指标。基尼系数表示收入分配偏离于完全平均分配的程度,0表示完全平均,一般0.40以上就表示不太公平,但实际测得的数值均在0.1~0.6之间。根据世行发展报告中1982~1997年经调整的数据,基尼系数美国为0.40,意、英、法为0.32左右,德国为0.28。

于中下收入户。^①

我国人均 GDP 已突破 1000 美元，人们的消费需求开始升级，生活的要求出现多样化。1000 美元以下是以温饱为主，到 1000 美元以后，对住宅、汽车、文化教育、医疗卫生、养老保健、环境保护以及生活质量等方面的需求均有明显提高。消费升级必然要求收入增加，迫切需要全面协调社会和经济的发展，不断提高中等收入者比重，否则就有可能使经济停滞不前。经验表明，少数富人阶层倾向于购买进口高档商品；大多数低收入阶层的消费主要是用于购买满足生活所必需的低端商品；而迅速增长的中等收入阶层的消费则是用于购买本国生产的高端、新型商品，从而推动我国消费结构和产业结构的升级。中等收入者群体对住房、汽车、移动电话、电脑、教育等的消费需求，将会是未来 10 年中国经济增长的重要源泉。

（四）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有利于维护国家经济社会稳定

1. 从理论上说，庞大的中等收入者队伍有利于一个国家经济社会稳定。

职业稳定、收入稳定、消费能力和生产能力都比较稳定的中等收入者群体，是社会稳定和进步的基础。发展的本质是人的素质的提高和人际关系的升华，而人际关系的核心是收入分配关系，人们在社会分配关系中的地位，决定了人们在人际关系中的位置和对社会经济发展的态度。巨富人群和贫困人群必然形成尖锐对立，以至形成激烈的社会冲突。中等收入者有进取心，因为他们的地位还有待于提升；他们又需要稳定，不希望社会发生动乱，因为他们有财产和既得利益需要保

^① 国家统计局提供的 2002 年不同收入户的边际消费倾向显示，中等收入户的边际消费倾向最高，为 1.10606，中低收入户最低，为 -0.57377。

护。这个阶层的发展数量越多，社会上要求稳定的人就越多，由于许多中等收入者从低收入人群中发展起来，他们的示范作用给低收入者的发展带来希望，从而能化解不稳定因素，促进社会的稳定。中等收入者一般对新生事物和新变化采取开放、宽容的态度，一般受教育程度较高，也希望形成完善的法制环境，维护社会稳定，这种心态将有利于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建设，有利于形成一个更为繁荣、也更趋合理的理性社会。中等收入者比重越大，政治越稳定，社会秩序越安定，经济发展的环境越好。

2.根据发达国家的经验和拉美国家的教训，中等收入者比重的大小，是一个国家发展水平高低的标志，对社会稳定有重要影响。

发达国家的发展历程显示，中等收入者人口数量的多寡决定一个社会的稳定度，决定一个国家经济发展的实际水平，庞大的中等收入阶层标志着一个富裕时代的开始。西方国家经过数百年的工业化孕育了一大批中产阶级，使其社会结构由传统的农业社会的“金字塔型”^①转变为现代工业社会的“橄榄型”^②。从表 1 可以看出，发达国家人均 GDP 很高，与之对应的社会分配结构就是橄榄形态，中产阶级的比重也很高。在亚洲金融危机中，韩国比有的东南亚国家恢复更迅速，这与韩国已经形成的庞大的“中等收入者”群体不无关系。

①在社会分配结构中中低收入者占了绝大多数，越往上人口比例越低，整个分布结构呈“金字塔”型。

② 又称“纺锤体型”或“菱形”结构，指全社会的收入分配按水平分布呈“两头小、中间大”，类似橄榄形或纺锤形或菱形，高收入者和低收入者占少数，中等收入者占多数，是较为合理的收入分配格局。

Wolfson, Michael C. Conceptual Issues in Normative Measurement When Inequalities Diverge,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volume 84, number 2, May 1994, page 353~358.

而在一些发展中国家如巴西、阿根廷等拉美国家长期的社会动荡，经济危机不断，与中产阶级的比重过小，贫富悬殊过大不无关系。如巴西，1960年，巴西5%最富有人口的平均收入，相当于50%最贫困人口收入的17倍，而在1976年则上升到33倍。20世纪80~90年代，巴西社会两极分化进一步加剧。收入最高的20%的富有人口占有的国民收入远远超过了其他80%人口所拥有的总收入；而其中收入最高的10%的富豪们的收入，更是与全国其他90%人口所拥有的总收入大体相当。20世纪90年代中期，巴西1%的最富有阶层拥有的总收入甚至超过了最贫困的50%人口的总收入。在社会财富集中程度、收入分配不公方面，巴西堪称世界之首。又如阿根廷，贫富悬殊过大，两极分化严重，1955年以来政变不断，1976年之后的20年中政治危机不断，共换了12届政府，平均差不多一年半就换一个总统；金融危机频发，本国货币大幅度贬值。据统计，目前，阿根廷国内失业率上升至25%，全国半数以上的人口生活在贫困线以下，极少数人占有了社会大量财富。

目前，我国人均GDP已突破1000美元，标志着我国经济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世界经验表明，人均GDP达到1000美元后，国家发展趋势会分化为两类：一类国家，如新加坡、韩国，人均1000美元后继续向2000美元、4000美元、10000美元发展，中等收入者比重不断扩大；另一类，如拉美等地的国家，人均达到1000美元后经济就停滞不前，中等收入者比重不仅没有扩大还出现萎缩。这表明，人均GDP达到1000美元以后是一个关键时期，生产要素原来的廉价优势丧失，消费需求升级和生活要求的多样化，社会利益集团冲突的加剧，以及对参政议政的要求，从客观上要求我们要把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作为一项战略任务来抓。

二、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的战略目标和指导思想

(一) 战略目标

我国的国内生产总值到 2020 年要力争比 2000 年翻两番,随着社会财富的积累、社会公平观念的普及、社会流动频率的加快以及权力与财富的分离,低收入者会不断减少,原来属于低收入者的大部分人将成为中等收入者。这一时期将是我国中等收入者比重快速增加的阶段。中等收入已成为继“温饱”、“小康”之后又一衡量人民生活水平的经济标准。根据我们确定的中等收入标准,2002 年只有 7%左右的人成为中等收入者,而到全面小康社会中等收入者比重应在 50%以上,就是说,从现在起每年平均至少要增加 2 个点。如果 2020 年的城市化率为 60%,按 14 亿人口算的城镇人口则有 8.4 亿,按三口之家算约 2.8 亿个家庭,50%的中等收入者意味着大部分城镇家庭和少部分农村家庭达到中等收入标准。

“十一五”时期是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时期,是进行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的重要阶段,也是我们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的关键时期。国民经济保持较快发展速度,城乡居民收入将持续增加,物质文化生活将得到较大改善。到 2010 年国内生产总值比 2000 年翻一番,使人民的小康生活更加富裕,人均 GDP 达到约 1500 美元(按 2000 年不变价),城镇居民人均年可支配收入 9000 元(按 2000 年不变价计算),农村居民人均年纯收入 4000 元(按 2000 年不变价计算)。按我们提出的中等收入者划分标准,中等收入者比重重要提高到 25%左右^①。在国内大中城市和沿海发达地区,中等收入者将呈

^①美国有学者发表报告称,10 年后中国大陆 40%人口的生活将达到中产阶层的水平。(《你中产了吗》经济日报出版社,2003 年 11 月。)

几何级数增长，中部地区中等收入者比重将得到较明显提高。

（二）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的指导思想

如何培育、壮大中等收入者队伍，是‘十一五’时期一项重大任务。

关于如何壮大、如何培育，在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的路径选择等关键问题上目前理论界和社会普遍存在着较大分歧和模糊认识。

为保证实现我们提出的中等收入者比重扩大的战略目标，解决二元经济结构矛盾和产业结构升级中技术优先与充分就业的矛盾，首先要确立正确的指导思想。“十一五”时期我们面临新的发展环境，是世贸组织成员国，市场经济体系进一步完善，经济发展处在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的新型工业化阶段，在这样的大背景下要扩大中等收入者队伍要坚持以下基本原则。

1. 坚持“发展才是硬道理”的基本原则。到 2010 年中等收入者比重要达到 25% 左右，除开现有的中等收入者大约要增加 2 亿人，我们就要提供相对应的工作机会。在此，有两条途径 第一，将现有月收入在 2800 元以上的人员的职位增加；第二，新创出月收入在 2800 元以上的新职业。中等收入者队伍中的每个个体，其知识、技能、经验和财富的积累都有一个过程。如果经济没有一个较长时期的快速增长，既难以不断提高原有就业人员的待遇，也不能扩大就业，从而无法扩大中等收入者队伍。经济越发达，中等收入者的比重就越高，所以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归根到底有赖于不断地发展经济和提高生产力。因此，首要的任务就是要发展，要保持经济的长期持续快速增长。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的根本思路是坚持在发展中解决问题。在发展中解决问题，就是要在经济发展整体收入不断提高的基础上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处理好“高中低”

三者的关系，即维护高收入者的正当利益，保障低收入者的基本生活，通过提高低收入者的收入水平、降低低收入者的比重来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

2. 坚持协调发展的原则。如果政治经济社会像阿根廷那样长期动荡，有关经济社会政策没有稳定性和连续性，中等收入者队伍是不可能发展壮大的。当然，我们强调政治经济社会稳定，并非要其保持不变。相反，为促进中等收入者成长，有必要在政治、经济、社会等领域加快改革。毕竟，稳定不是目的，政治经济社会不断向前发展才是我们真正追求的目标。而要促进发展，改革是重要动力。比如，印度中等收入阶层的崛起，主要得益于 20 世纪 90 年代拉奥政府对经济政策和经济管理所进行的‘大刀阔斧’式的‘实质性改革’。又比如，经济结构变革是新加坡中等收入阶层形成和壮大的基本动力，正是有了这种变革，才使技术与管理阶层明显扩大、实际工资迅速提高、社会收入分配不均程度大大缓和。

3. 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缩小差距、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实现共同富裕不等于“平均主义”。在初次分配领域，要注重效率，充分发挥市场的作用，充分发挥分配的激励作用。尤其要注重在公有制内部反平均化，目前公有制内部收入分配机制仍没有按市场经济的规则进行，造成公有制企业竞争力下降，因此，体制内的激励制度改革是必须要坚持的。在再分配领域，强化再分配手段不是要降低富裕和较富裕人群的生活水平，主要是提高低收入者的收入和生活水平并使之充实到中等收入者队伍中来。

4. 坚持以市场调节为主政府调控为辅的分配制度改革原则。分配制度的改革要以市场调节为基础，能由市场调节的，政府不干预，能由企业管好的，政府不包办，对市场不能解决或解决不好的，政府要加强管理和调控。

三、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的战略措施

（一）首先要规范初次分配。

这是我们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的主要途径。

1. 扫除体制障碍，创造平等致富的法律环境，逐步消灭一小部分人靠不正当手段暴富的机会，使更多的人通过平等竞争进入中等收入者队伍。

一要打破垄断。自然垄断行业是国有经济需要控制的行业，要限制这些行业的利税和工资水平；对非自然垄断行业，减少对民间资本进入的限制，取消行业垄断和政府干预等非经济因素，创造一个公平竞争的环境；

二要对国有资产实行有偿使用，任何个人、团体、机构使用国有资产必须交纳租金和利息，使国有资产的使用制度化、透明化，杜绝权力资本化和腐败的根源；并按市场原则使用，条件允许的要通过竞标等办法，防止国有资产的流失。

三要建立收入分配的约束机制，加强监管，加强法制。要做到劳动收入的工资化，工资收入的货币化，各种收入的透明化。体制内收入分配差距扩大主要指非正常秩序变化中的不公平和腐败现象，如果不加以法律方面的严格约束，用法律手段惩治腐败，更多的人就会失去通过平等竞争成为中等收入者的机会，严重的还会引起社会的“仇富心理”的扩大和蔓延，成为社会不安定因素。

四要鼓励创业，保护合法收入和私人财产的安全。要在制度上保障劳动者合法收入和私人财产的安全，合理合法创造的财富要得到尊重和保护，提高人们创造物质财富的积极性。

2. 在国有单位建立健全收入分配的激励机制，形成按要素参与分配的合理分配机制，促进初次分配领域的改革。要注重在公有制内部反平均化，要进一步完善市场经济体制，主

要是资本、劳动力等要素的自由流通机制，努力把按劳分配与按生产要素分配结合起来，鼓励劳动、资本、技术和管理等各种生产要素按贡献参与分配，保护一切合法的劳动收入和合法的非劳动收入，推动我国中等收入者比重的进一步扩大。要让劳动者既能通过劳动而按劳取酬，同时又可以通过人力资本投资，即按劳动者自身价值或贡献大小，合理地折合成一定股份(如员工持股计划)，与资金股、技术股共同参与利润分配^①。

3. 对非国有单位，要实行最低工资制；在企业内部，应该鼓励工人向雇主索取剩余价值。2001年8月3日，我国建立了国家协调劳动关系三方会议制度，三方机制协调的一个重要内容就是集体合同。集体合同是工会（或职工代表）代表职工与企业就劳动报酬、工作条件等问题，经协商谈判订立的书面协议。集体合同的内容主要包括三个部分：一是劳动标准条件规范部分，这是集体合同的核心内容，对个人劳动合同起制约作用。主要有以下内容：劳动报酬、工作时间、休息与休假、保险待遇、生活福利、职业培训、劳动纪律、劳动保护等。二是过渡性规定，主要包括因签订或履行集体合同发生争议的解决措施，以及集体合同的监督检查办法等。三是集体合同文本本身的规定，包括集体合同的有效期限、变更解除条件等。集体合同是推进中等收入者形成的重要制度。

（二）其次要解决发展的问题

1. 加快城市化，选择正确的城市化道路。虽然 2004 年国

^①马克思主义认为，劳动力产权属于劳动者本身，而收益权正是劳动力产权所有的必然结果。普通劳动者依据劳动力的产权所有，不仅可以获得补偿劳动力的价值，即必要价值部分，同时还可以参与剩余价值的分割，这对公平合理处理普通劳动者的收入分配，以及改善他们的现有收入水平，无疑是一个重要尝试。目前，在一些企业中实施的职工对税后利润的分红实践，就是一种探索的形式。

务院发布一号文件千方百计要增加农民收入，但是解决农民收入问题需要城乡统筹发展^①，根本的出路还是要走城市化^②道路。城市化对于提高农民收入的巨大作用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随着城市化进程的推进，农业人口的不断减少，可以节约出大量耕地用于发展农业，土地经营规模才会不断扩大，劳动生产率才会不断提高，农民收入才会不断增加。

(2)城市化能将一部分农产品的供给者转化成需求者，提高和释放一部分对农产品的消费能力，扩大对农产品的有效需求。按现有的消费水平，对农产品有支付能力的需求可以增加至原有水平的 1.5 倍。即使农产品价格仍停留在现有水平，农民的收入也会因销量的增加提高到原有水平的 1.5 倍。需求的增加还会拉动价格的上升，农民的收入水平又会因农产品价格的上涨而进一步提高，从而将大大地促进传统农业转变成为高商品率、高效益的现代农业，更进一步提高农产品供给者的收益。

(3)城市化可通过辐射带动作用，促进农业和整个农村经济的发展，提高农民收入水平。由于城市化使人口、资源和生产产生集聚，因而，城市逐渐成为区域经济发展极，对周边的乡村地区具有强大的辐射带动作用。城市化水平较高地区的

① “要跳出过去单一扶持农业这个圈子。现在农民最担心的不仅是农业，而是病了不好办，天灾人祸不好办，贫困家庭子女上学不好办。一个花十几年工夫刚刚脱贫的农民家里，如果出个大学生就麻烦了。一年上万块钱的学费生活费，不光自己家得返贫，连亲戚朋友家都要跟着被借穷，真有点‘升学率不断提高，农民不断贫困’的味道。诸如此类，都是城乡统筹发展中根本性问题。”（湖北省长丰县委书记张晓麟《鄂豫皖农村考察：为何农民不知道中央一号文件》，2004 年 3 月 5 日，新华网）

② 据国家统计局预计，从 2001 年到 2010 年，由农村向城镇转移人口年均可保持 1760 万人，10 年总计可转移人口 1.76 亿人。从 2011 年至 2020 年，年均转移可维持 1520 万人，后 10 年转移人口总量可为 1.52 亿人。今后 20 年，转移总量约有 3.3 亿人。

农民收入高于城市化水平较低地区的农民收入，城市化水平越高的地区，其农民人均纯收入越高；城市化水平越低的地区，其农民人均纯收入越低。据统计，上海、北京、天津、广东、浙江的城市化水平比较高，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其城市化率分别为 88.31%、77.54%、71.99%、55%、48.67%，相应的，农民人均年纯收入分别为 5409.11 元、4226.59 元、3411.11 元、3628.95 元、3948.39 元。西藏、云南、贵州、甘肃、四川的城市化水平比较低，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城市化率分别为 18.93%、23.36%、23.87%、24.05%、26.69%，相应地，农民人均年纯收入分别为 1309.46 元、1437.63 元、1363.07 元、1357.28 元、1843.47 元。可见，城市化水平较高的地区，也是中等收入者比重较高的地区。

为了实现城市化目标，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要进一步改革城乡二元结构的户籍制度，消除贫困地区人口转移的障碍；改革公共财政和社会保障制度，充分体现“城乡公平”；改革农村市场制度，打破农业生产资料 and 主要农产品购、销双重垄断的市场结构，同时，将政府补贴直接与农户棉粮产品挂钩；改革农村土地使用制度，加快农地使用权的市场化流转。

加快城市化已成共识，关键要选择正确的城市化道路，加速中等城市扩容^①，争取 5~10 年把 30 万人口的城市发展到 50 多万，把 50 万左右人口的城市发展到 100 万级人口的城市。城乡两种生产要素在中等城市组合将成为国民经济发展的巨大动力并产生新的中等收入者。

2. 加快人口大省的发展。在区域经济发展的具体战略方向选择上，“十一·五”时期要启动中部崛起战略，推动人口大省比较集中的中部地区和其他人口大省如四川省的加速发展。湖北、湖南、安徽、河南、江西五省自然资源、地理位置、人口密

^① 指 30 万~50 万人口的城市。

度、人口素质、科技力量、文化底蕴和经济基础都有着得天独厚的优势，发展潜力巨大，五省人口约 3.279 亿，占全国总人口的 25.53%，如果这些省份得到大的发展，我国的经济增长将具备更加坚实的基础，全面小康目标的实现和中等收入者比重的扩大就有一个有力的保证。

3. 推动产业结构升级，同时要正确处理好发展高新技术与实现高就业的关系。根据其他国家的经验和教训，要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就要积极推动经济结构升级。只有积极推动经济结构调整，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和第三产业，社会收入分配状况才能发生深刻变化。产业结构的升级将引起职业结构变动，使技术与管理阶层扩大，从而有效扩大中等收入者队伍。

印度之所以积极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就是寄希望于通过结构调整来推动经济长期持续快速增长，借以带动其他产业发展，实现充分就业。新加坡通过产业结构、技术结构和企业结构的调整，一方面逐步扩大了技术、管理阶层队伍，另一方面，也促进经济持续快速增长，大大扩大了工薪队伍，并使其实际工资大大提高，从而培育出一个庞大的中等收入阶层。随着工业化的推进，新加坡的经济结构（包括产业结构、技术结构和企业结构）发生了深刻变革，由 20 世纪 60 年代的劳动密集型产业转向 70 年代的资本与技术密集型产业，80 年代又进一步向高技术和高增值产业转型，由此使得技术与管理阶层逐步扩大。同时，新加坡的主导产业如制造业和金融业以跨国公司和跨国银行为主体，外国资本和外国技术的涌入，也促使其国内技术与管理阶层迅速扩大。资本积累加速和就业结构变动，使中间层扩大，缓和了社会收入分配的不均程度。

但是，如果经济结构调整不当，中等收入者队伍也难以扩大。如阿根廷，因放弃国家工业化道路和过度开放，结构调整

出现巨大失误，导致经济结构严重失衡，经济发展滞缓，失业者增加，贫困化加剧，中等收入阶层消失。

因此，我国作为一个发展中国家，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过程中，要正确处理好发展高新技术与实现高就业的关系。为切实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在产业结构调整过程中，我们要进行战略性调整。要坚持技术密集和劳动密集、资本密集型产业并举的战略，防止步入“高投入、虚增长、低就业”的增长陷阱。在技术选择上要强调技术优先，支持先导产业发展，积极促进产业结构升级，其他产业则要充分考虑吸纳劳动力就业。

4. 加大对教育的投入力度^①，完善人力资本培育的合理制度，快速积累人力资本。在世界经济发展史上，曾先后出现过三次工业化后进国家超越先进国家的成功范例^②。研究发现，这些实现成功经济超越的国家，在人力资源积累上呈现如下共同特点：一是具有超前性，在经济迅速发展之前，就在中

① 据世界银行发展报告 1996 年的统计数字表明：公共教育经费占 GDP 的比重，世界平均为 4.8%，中等收入国家平均为 5.1%，高收入国家为 5.4%，其中丹麦、加拿大、瑞典已达 8% 以上，美国已达 7.4%，低收入国家也达 3.9%。中国预算内教育经费的比重，2000 年仅占 2.3%。

② 第一次是 19 世纪与 20 世纪之交，美国对英国的超越。1870 年时，美国人均 GDP 水平只相当于英国的 73.3%，在 1870 至 1913 年间，美国 GDP 年增长率为 3.9%，而英国仅为 1.9%，结果到 1913 年，美国的人均 GDP 水平已达到英国的 105.5%。第二次是二次大战后日本对美国的超越。1950 年时，日本人均 GDP 水平只相当于美国的 19.6%，1953 至 1992 年日本 GDP 年增长率为 6.5%，而美国为 3.0%，结果到 1992 年，日本人均 GDP 水平已达到美国的 90.1%。第三次是 20 世纪 60 年代以来以韩国为代表的亚洲“四小龙”对西欧的超越。1965 至 1992 年，韩国和中国台湾地区的 GDP 年增长率为 8.8%，1973 年时，韩国和中国台湾地区人均 GDP 只分别相当于西欧的 24.3% 和 31.4%，到 1992 年分别上升为 57.5% 和 66.6%。世界上三次成功的经济超越最根本的经验在于，它们通过超前和加速开发人力资源，提高劳动者素质，为经济发展积累了大量人力资本，推动了经济的快速增长。——《地区与发展》，胡鞍钢主编。

等教育入学率上达到了较高水平,在中等教育普及之前就开始了高等教育普及化的进程。二是在人力资本积累与经济超越的相互关系上,人力资本积累的速度要快于经济超越的速度。研究数据表明,在追赶国家人均 GDP 相当于先行国家 20% 水平的时候,追赶国家人均受教育年限已达到先行国家 40% 以上的水平;在追赶国家人均 GDP 相当于先行国家 40% 水平的时候,其人均受教育年限已相当于先行国家 70% 的水平;当追赶国家人均 GDP 相当于先行国家 80% 水平的时候,其人均受教育年限已经很接近于先行国家的水平。可见,超前并快速进行人力资本积累,是实现经济超越的有效手段,也是最基本的经验。

要建立中等收入者比重扩大的稳定机制就要加大对教育的投入力度,完善人力资本培育的合理制度。随着经济发展进入工业化后期和信息化阶段,技术、管理等要素在生产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其所获取的要素分配额也越来越多,成为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要使低收入者收入持续而有保证的增加,就要提高劳动力要素的质量,从而提高劳动者在劳动力市场上的竞争能力,并进而获得较高的劳动力价格。因而必须针对现在扩大中等收入者的难点对现有的人力资本培育制度进行变革,形成合理的梯度发展的教育结构和人才结构。

首先,政府应该真正承担起义务教育的责任^①,规范初次教育的平等机制,加大国家对初、中等教育的投资,保证所有新生劳动力都能接受平等有效的培育。

第二,完善高等教育的保障机制,加大对所有有接受高等教育意愿者的多种形式的物质支持和制度安排。

① 义务教育是免费教育,政府应该全部包下来,必须从根本上改变义务教育不义务的局面。如果当前的国民经济发展水平上政府财政力量不足,宁可实事求是地适当缩短义务教育年限,能包几年就确定几年义务教育年限,也不要改变义务教育的义务。——《新发展观宣言》刘福垣。